

臺北市百歲人瑞人口與照顧型態初探

一、前言

隨著福利國家的來臨，經濟、社會快速變遷，醫療衛生進步，人口結構產生巨大的改變，臺北市自民國 81 年即步入高齡化社會¹，老年人口比例逐年上升；另國人平均餘命逐年提高，老年人口也將越來越高齡，意味著百歲人瑞人口未來將成為人口結構重要的一環。臺北市政府於 98 年 12 月底頒定「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」，並建置百歲人瑞關懷系統，結合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人力及資源，定期訪視百歲人瑞並記錄訪視情形，以掌握本市百歲人瑞動態，提供更有效的關懷與服務。

人口老化現象，使老年人口居住與照顧成為亟需探討與重視的問題。本專題針對臺北市百歲人瑞關懷系統訪視資料進行初步的統計分析，以了解臺北市百歲人瑞人口數、性別比與照顧型態，俾提供「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」更為精進之參考。

二、背景

(一) 臺北市老年人口現況：

因老年人口比例與平均壽命逐年提高，人口老化現象及高齡者的照護問題成為人口研究的重要議題。以我國而言(如下表 1)，自民國

¹ 根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定義，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例達到 7%時，稱為「高齡化社會」

82 年底達到「高齡化社會」之門檻，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自 82 年底 149 萬 801 人，至 105 年底為 310 萬 6,105 人，共計增加約 161 萬 5 千人，成長近 1.1 倍；老年人口佔總人口之比例由 7.1%，提升到 13.2%。臺北市則於民國 81 年底即達到「高齡化社會」之門檻，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自 81 年底 19 萬 5,434 人，至 105 年底為 41 萬 9,130 人，共計增加約 22 萬 3 千人，成長近 1.14 倍；老年人口佔總人口之比例由 7.25%，提升到 15.55%，高於全國平均。

表 1. 近 25 年全國及臺北市老年人口數與比例

年份	全國			臺北市		
	總人口數	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	佔比	總人口數	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	佔比
81 年	20,802,622	1,416,133	6.81%	2,696,073	195,434	7.25%
82 年	20,995,416	1,490,801	7.10%	2,653,245	202,317	7.63%
83 年	21,177,874	1,562,356	7.38%	2,653,578	212,420	8.01%
84 年	21,357,431	1,631,054	7.64%	2,632,863	222,234	8.44%
85 年	21,525,433	1,691,608	7.86%	2,605,374	228,063	8.75%
86 年	21,742,815	1,752,056	8.06%	2,598,493	235,181	9.05%
87 年	21,928,591	1,810,231	8.26%	2,639,939	243,462	9.22%
88 年	22,092,387	1,865,472	8.44%	2,641,312	249,213	9.44%
89 年	22,276,672	1,921,308	8.62%	2,646,474	255,919	9.67%
90 年	22,405,568	1,973,357	8.81%	2,633,802	261,838	9.94%
91 年	22,520,776	2,031,300	9.02%	2,641,856	270,848	10.25%
92 年	22,604,550	2,087,734	9.24%	2,627,138	277,873	10.58%
93 年	22,689,122	2,150,475	9.48%	2,622,472	286,474	10.92%
94 年	22,770,383	2,216,804	9.74%	2,616,375	295,301	11.29%
95 年	22,876,527	2,287,029	10.00%	2,632,242	306,433	11.64%
96 年	22,958,360	2,343,092	10.21%	2,629,269	314,515	11.96%
97 年	23,037,031	2,402,220	10.43%	2,622,923	322,975	12.31%
98 年	23,119,772	2,457,648	10.63%	2,607,428	328,416	12.60%
99 年	23,162,123	2,487,893	10.74%	2,618,772	331,906	12.67%
100 年	23,224,912	2,528,249	10.89%	2,650,968	338,199	12.76%
101 年	23,315,822	2,600,152	11.15%	2,673,226	348,656	13.04%
102 年	23,373,517	2,694,406	11.53%	2,686,516	362,605	13.50%
103 年	23,433,753	2,808,690	11.99%	2,702,315	380,527	14.08%
104 年	23,492,074	2,938,579	12.51%	2,704,810	399,182	14.76%
105 年	23,539,816	3,106,105	13.20%	2,695,704	419,130	15.55%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統計處

老年人口的性別比²的部分（如下表 2），全國老年人口性別比在 94 年前皆高於 100，自 94 年底低於 100（即男性老年人口低於女性老年人口），105 年底更降至 85.58，臺北市則自 95 年低於 100，105 年底降至 82.03，低於全國平均，呈現女性老年人口較男性老年人口多的趨勢。

表 2. 近 10 年全國與臺北市老年人口數及性別比

年	全國				臺北市			
	65 歲以上人口數	男	女	性比例	65 歲以上人口數	男	女	性別比
94 年	2,216,804	1,105,422	1,111,382	99.46	295,301	147,669	147,632	100.03
95 年	2,287,029	1,129,910	1,157,119	97.65	306,433	151,055	155,378	97.22
96 年	2,343,092	1,146,064	1,197,028	95.74	314,515	153,165	161,350	94.93
97 年	2,402,220	1,165,347	1,236,873	94.22	322,975	155,467	167,508	92.81
98 年	2,457,648	1,183,124	1,274,524	92.83	328,416	156,532	171,884	91.07
99 年	2,487,893	1,188,511	1,299,382	91.47	331,906	156,728	175,178	89.47
100 年	2,528,249	1,198,548	1,329,701	90.14	338,199	158,398	179,801	88.10
101 年	2,600,152	1,224,369	1,375,783	88.99	348,656	161,782	186,874	86.57
102 年	2,694,406	1,261,259	1,433,147	88.01	362,605	167,020	195,585	85.40
103 年	2,808,690	1,307,173	1,501,517	87.06	380,527	173,790	206,737	84.06
104 年	2,938,579	1,361,140	1,577,439	86.29	399,182	181,035	218,147	82.99
105 年	3,106,105	1,432,398	1,673,707	85.58	419,130	188,871	230,259	82.03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統計處

另外，以國人零歲平均餘命來看，每人平均壽命逐年成長，105 年全國國人平均歲數達 80 歲（如下表 3），男性為 76.81 歲，女性為 83.42 歲，相較於 90 年平均歲數，已增加 3.25 歲。臺北市平均壽命為 83.36 歲，為 6 都之首，且高於全國平均 3.36 歲，男性、女性

² 性別比是每 100 位女性所相對的男性人數

的零歲平均餘命，同樣也都以臺北市最高。推測原因，臺北市都市化程度較高，醫療資源相對充足，生活環境與交通便利友善，故平均壽命較其他縣市為高。

從表 3 可以發現，全國女性的平均壽命高於男性，全國女性國人平均壽命較男性多 6.6 歲，臺北市則是多 5.6 歲。內政部分析³，從長期趨勢觀察，隨著全民健保實施、就醫環境及生活品質改善，國人平均壽命長期呈上升趨勢，對臺北市而言，不僅意味著老年人口將持續成長，老年人口也將越來越高齡，老年人口之性別比也將越來越低。

表 3. 全國與 6 都平均壽命

年度		全國	臺北市	新北市	桃園市	臺中市	臺南市	高雄市
105	全體	80.00	83.36	81.02	80.48	80.11	79.59	78.90
	男	76.81	80.54	77.92	77.46	77.19	76.58	75.72
	女	83.42	86.18	84.20	83.68	83.12	82.82	82.27
100	全體	79.15	82.70	80.46	79.60	78.98	78.44	77.97
	男	75.96	80.18	77.61	76.92	76.16	75.36	74.92
	女	82.63	85.25	83.52	82.83	82.02	81.88	81.35
90	全體	76.75	80.08	77.86	77.16	-	-	76.49
	男	74.07	78.05	75.39	74.91	-	-	74.22
	女	79.92	82.38	80.82	80.09	-	-	79.08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戶政司

另外值得注意的是，90 年至 105 年全國 65 歲以上人口成長率為 57.4%，100 歲以上人口成長率更高於老年人口成長率，達 173.2% (如下表 4)。綜上資料顯示，我國 100 歲以上人口逐年快速增加，人瑞

³ 內政部網站，內政部：去年國人平均壽命達 80 歲，(瀏覽日期：106 年 12 月 15 日)，https://www.moi.gov.tw/chi/chi_news/news_detail.aspx?type_code=02&sn=12772。

將成為我國人口結構中重要的一環，其生活與照護問題也日益重要。

表 4. 近 15 年全國老年人口及 100 歲以上人口

年	老年人口(65 歲以上)			100 歲以上		
	總計	男	女	總計	男	女
90 年	1,973,357	1,026,591	946,766	1,123	477	646
91 年	2,031,300	1,045,154	986,146	1,298	606	692
92 年	2,087,734	1,063,368	1,024,366	1,421	682	739
93 年	2,150,475	1,083,496	1,066,979	1,573	786	787
94 年	2,216,804	1,105,422	1,111,382	1,743	884	859
95 年	2,287,029	1,129,910	1,157,119	1,944	1,005	939
96 年	2,343,092	1,146,064	1,197,028	1,962	1,005	957
97 年	2,402,220	1,165,347	1,236,873	1,873	931	942
98 年	2,457,648	1,183,124	1,274,524	2,001	977	1,024
99 年	2,487,893	1,188,511	1,299,382	2,111	1,036	1,075
100 年	2,528,249	1,198,548	1,329,701	2,141	1,027	1,114
101 年	2,600,152	1,224,369	1,375,783	2,599	1,315	1,284
102 年	2,694,406	1,261,259	1,433,147	2,838	1,418	1,420
103 年	2,808,690	1,307,173	1,501,517	2,995	1,452	1,543
104 年	2,938,579	1,361,140	1,577,439	3,067	1,442	1,625
105 年	3,106,105	1,432,398	1,673,707	3,068	1,404	1,664

(二) 臺北市百歲人口現況

截至 106 年 10 月底，全國 100 歲以上人口達 3,276 人，其中臺北市 100 歲以上人口數 766 人為全國最高，佔總百歲人口 23.38%。以 6 都來比較，臺北市近 3 年百歲人口皆高於其他 5 都，亦是全國最高。男女性別比部分，截至 106 年 10 月底，全國 100 歲以上人口，女性人數 1,733 人，男性 1,503 人，性別比為 84.77，女性人瑞多於男性；特別的是，臺北市百歲以上人口男女性別比為 98.96，男女並無太大的差異，與社會普遍認為女性長壽者多於男性的想像不相符。

表 5. 近 3 年全國與 6 都 100 歲以上人口數

年度		全國	臺北市	新北市	桃園市	臺中市	臺南市	高雄市
104	全體	3,067	746	588	219	224	190	218
	男	1,442	379	302	114	88	72	100
	女	1,652	367	286	105	136	118	118
105	全體	3,068	710	555	230	241	201	212
	男	1,404	357	279	123	89	44	101
	女	1,664	353	276	107	152	124	111
106 (10 月)	全體	3,276	766	593	246	260	209	224
	男	1,503	381	316	132	102	76	107
	女	1,773	385	277	114	158	133	117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統計處

惟進一步探討，如依據本市百歲人瑞資料庫資料顯示，截至 106 年 10 月底，本市實際設籍（存）⁴的百歲人瑞人數共 664 人，其中男性 310 人，占 46.69%，女性 354 人，占 53.31%，性別比為 87.57，

⁴ 實際設籍(存)係指現戶中，非已遷戶所、已聲請死亡宣告或處理中(列失蹤人口)等情形。

顯示本市實際設籍的百歲人瑞以女性較多。年齡部分，本市最高齡者為女性 114 歲；男性最高齡長者為 108 歲。其中超過 110 歲以上之人瑞，6 位皆為女性。

表 6. 臺北市 106 年 10 月實際設籍百歲人瑞人數

截至 106 年 10 月 百歲人瑞人數	總計	男		女	
	人數	人數	百分比 (%)	人數	百分比 (%)
小計	664	310	46.69	354	53.31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百歲人瑞資料庫

另參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6 年重陽節百歲以上人瑞統計⁵(如下表 7)，臺北市女性人瑞人數為 387 人，男性為 333 人，性別比為 86.05%，百歲人瑞女性人數亦高於男性。

表 7. 106 年重陽節百歲以上人瑞統計-全國與 6 都

縣市別	總人數	男	女
全國	3,063	1,221	1,842
臺北市	720	333	387
新北市	452	209	243
臺中市	250	85	165
臺南市	234	80	154
高雄市	226	92	134
桃園市	217	102	115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上開數據與內政部統計處的差異，推論係因內政部統計處顯示之百歲人口數為各縣市現戶人口，除實際設籍者外，尚包含已遷戶

⁵ 資料係各縣市政府於重陽節前針對百歲以上人瑞進行 3 次訪視，確認符合重陽敬老活動致贈禮品資格且確定動向（非失聯）之百歲人瑞人數統計。

所、已聲請死亡宣告或處理中(列失蹤人口)之人瑞，因而造成總人數與男女性別比的不同。

三、 臺北市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

(一) 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介紹

隨著福利國家的來臨，經濟、社會快速變遷，醫療衛生進步，人民結構改變，臺北市已漸步入高齡化社會，因此如何讓百歲人瑞晚年受到良好的照顧，是臺北市政府關心的重點。「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」於 98 年 12 月底頒定，並建置百歲人瑞關懷系統，並結合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人力及資源，定期訪視轄內人瑞並記錄訪視情形；另每年於百歲生日前夕，由區長或區公所同仁到府祝壽，以更有效且即時掌握本市百歲人瑞動態，提供更有效的關懷與服務。

百歲人瑞關懷分為「基本資料之建立及列管」及「關懷訪視作業」兩大部分：

1. 「基本資料之建立及列管」：民政局於每月 8 日前利用內政部戶役政系統將最新 99 歲以上市民名冊匯入「百歲人瑞資料庫」系統，各區戶政所於當月最後 1 日前於系統上登載百歲以上人瑞清查紀錄。各區公所就系統名冊訪視轄內百歲人瑞，並於系統上登載訪視紀錄。
2. 「關懷訪視作業」：

- (1) 各區公所依照「百歲人瑞資料庫」系統裡未來 30 日內將生日之百歲人瑞資訊，於生日前夕先行以電話做初步訪查後，備妥賀壽禮品及市長賀卡，由區長代表市長前往祝賀。訪視後於系統登載訪視紀錄。
- (2) 如當月份新增名冊含有自外縣市遷入之人瑞，仍應透過電訪了解百歲人瑞居住情形與生活狀況，並登載紀錄。
- (3) 對於獨居之百歲人瑞，區公所應通報社會局所設之當地老人服務中心，確認納入獨居長者照顧服務對象。

後因考量民間習俗皆於虛歲百歲(實歲 99 歲)時慶祝百歲生日，且本計畫旨在透過到府祝壽，實行老年人口生活情形訪視關懷，為更有效且即時掌握本市老年人口動態，爰於今(106)年 1 月起提前於市民實歲 99 歲生日時致送百歲人瑞祝壽禮，並配合修正實施計畫。

(二) 百歲人瑞關懷訪視情形分析—照顧型態

各區公所每個月就系統名冊訪視轄內百歲人瑞，並於系統上登載訪視紀錄，訪視情形包含「照顧型態」以及「居住情形」，其中「照顧型態」分為：與照顧者同住、獨居、安養護機構及查無此人/仙逝等四類。

從下表臺北市 106 年 10 月百歲人瑞照顧型態統計表，男、女性百歲人瑞皆以「與照顧者同住」為多數，佔總人數的 82.38%，其中

男性有 255 人 (82.37%)，女性有 292 人 (82.49%)；其次是「安養護機構」，男女各占 10.65%及 14.12%。第三多的照顧型亦皆為「獨居」，「查無此人/仙逝」則最少。綜上顯示，無論是男性或女性百歲人瑞，其照顧型並無太大的差異。

表 8. 臺北市 106 年 10 月百歲人瑞照顧型態

照顧型態	總計		男		女	
	人數	百分比 (%)	人數	百分比 (%)	人數	百分比 (%)
與照顧者同住	547	82.37	255	82.26	292	82.49
獨居	20	3	13	4.19	7	1.98
安養護機構	83	12.52	33	10.65	50	14.12
查無此人/仙逝	14	2.11	9	2.90	5	1.45
小計	664	100	310	100	354	100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百歲人瑞資料庫

楊培珊、楊喬皓(2016)⁶指出，臺灣人瑞大多居住在家中且多由高齡子女照顧，占比約 87.9%，並且有一半以上的人瑞在現居地住了至少 20 年；另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臺北市老人生活狀況調查報告⁷中亦指出，臺北市 65 歲以上民眾中，與配偶或已婚子女同住者高達 93.7%，8.2%為獨自居住。以上顯示，不論是 65 歲以上或 100 歲以上，老年人口族群超過 8 成皆與家人(照顧者)同住。

有關理想居住方式，衛生福利部 102 年老人狀況調查顯示，全國 65 歲以上老人理想的居住方式，有 65.7%希望子女(含配偶、子女配

⁶ 楊培珊、楊喬皓，「百年一探」透視臺灣人瑞生活與照顧狀況，社區發展季刊第 153 期。2016 年 5 月。

⁷ 103 年臺北市老人生活狀況調查報告，頁 IV。

偶及孫子女)同住；同樣的，從上述 103 年臺北市老人生活狀況調查報告發現，無論是在身體健康或生活無法自理的狀況下，臺北市 65 歲以上老人也都希望和配偶或已婚子女同住。

另一方面，對於住進相關老人機構意願部分，衛福部 102 年調查⁸結果，65 歲以上老人有 86%表示不願意住進老人安養機構、老人公寓、老人住宅或社區安養堂；本府社會局 103 年的調查結果，亦顯示臺北市 65 歲以上老人對 3 類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的接受度都不超過 3 成⁹，有近 7 成的老人無法接受住到任何一種安養或長期照顧機構。

此外，聯合報 104 年委託臺大社工系楊培珊教授進行「人瑞調查」，該調查發現¹⁰人瑞主要照顧者與同居者為子女，且子女多數在 60 到 90 歲間，其中 70 歲以上照顧者占 7 成，甚至 28.9%之照顧者超過 80 歲以上。

前述結果顯示，老年民眾傾向的生活樣態是與配偶及子女同住、不太會住進老人安養機構，也不會太常換居所；百歲人瑞的子女大多都是 70 歲以上高齡，由老人照顧老老人的現象，在照顧上是否有困難，是未來政府在老年照護政策上，值得思考的問題。

⁸ 102 年老人狀況調查報告，頁 3-5。

⁹ 老人安養機構 24%，老人住宅或公寓 19.7%，老人長期照顧機構或護理之家 18.7%。

¹⁰ 聯合報元氣網，老人顧老人…人瑞主要照顧者 70 歲以上占七成，
<https://health.udn.com/health/story/6039/1257058>。(瀏覽日期：106 年 12 月 15 日)

四、 結論與建議

本專題針對臺北市百歲人瑞關懷系統訪視資料進行初步的統計分析，百歲人口性別比例部分，發現臺北市實際設籍的百歲人瑞以女性較多，性別比為 87.57。年齡部分，最高齡者為女性 114 歲，男性最高齡長者為 108 歲。百歲人瑞照顧型態部分，男、女性百歲人瑞並無差異，皆以「與照顧者同住」為多數。

臺北市未來老年人口將持續成長，平均餘命提高，老年人口越來越高齡，百歲人口將不再是少數，而逐漸成為人口結構重要的一環。臺北市人口快速老化，顯示老年人口安養及照顧成為當前重要社會政策議題，其中「老人照顧老老人」的問題更是不容忽視。以下提出幾項建議：

(一) 提高喘息服務日數，提供多元友善支持環境與資源：

我國於民國 96 年通過核定「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」(簡稱長照 1.0)，整合長照服務資源，提供居家式、社區式及機構式等多元長照服務方案，並協同各地方政府成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，提供單一窗口整合式服務推動優質照顧管理服務。隨著人口老化及照顧服務需求多元化，行政院於 105 年 12 月核定《長照十年計畫 2.0》(簡稱長照 2.0)，並自 106 年 1 月起實施，提供從支持家庭、居家、社區到住宿式照顧之多元連續服務，建立以社區為基礎之長照服務體系。其中，

為支持家庭照顧者，緩解家庭照顧壓力及負荷的問題，「長照 1.0」即納入「喘息服務」，使照顧者獲得短暫休息的機會，「長照 2.0」則擴大服務對象及提高補助金額，另除提供機構與居家喘息服務，更建置多元日照資源，讓喘息服務場域擴大至日間照顧中心及各服務據點。

因少子女化趨勢，家庭結構改變，家庭支持系統漸為薄弱，未來家庭照顧者需求勢必與日俱增。惟現今喘息服務服務日數依照服務對象的失能程度有所不同，最高僅 21 天，考量屬於高齡子女照顧人瑞之情形者，無論體力或經濟狀況皆較一般家庭照顧者更為弱勢，因此現有補助日數似略顯不足，未來可視政府財政狀況，規劃提供更高的服務日數。

(二) 建構社區服務體系，提供在地關懷照顧與服務：

因應在地老化的趨勢與需求，我國長照政策以日間照顧為基礎，擴充辦理居家服務及臨時住宿等服務，強化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；惟為使照顧服務更為深化，可配合組織較綿密的區里系統，提供人瑞關懷，了解人瑞家庭的實際狀況與需求。以目前本市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而言，未來除生日到府祝壽關懷之外，可考慮每季或每半年進行全面訪視，以更即時掌握百歲人口動態，有效回應百歲人瑞需求。惟區公所人力有限，未來百歲人口勢必逐年增加，關懷訪視人力的配

置亦是值得討論的重點。